

关于加强“漯”字良种育繁推工作 助力“三链同构”的实施意见 (征求意见稿)

国以农为本，农以种为先，农作物种业是农业基础产业，对促进农业转型升级，加快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战略意义。为增强我市“漯”字良种育繁推工作，助力“三链同构”，筑牢绿色食品产业发展和农业现代化的种业根基，实现“漯河地种漯河种”的种业自信，实现农作物种业发展在全省全国走在前列，结合我市实际，制定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 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实现国家粮食供给安全、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和促进农民持续增收为目标，全面构建市场主导、企业主体、政产学研用协同的“漯”字良种育繁推体系，全面提升我市育种创新能力、良种繁育推广能力和种业市场监管能力，有效延伸种业产业链、提升价值链、完善利益链，为我市农业高质量发展提供种业支撑。

(二) 目标任务。到 2025 年，构建起现代化农作物育种科研体系、良种经营体系、管理服务体系。新选育适配优良品种 10 个以上，重点加强特色农作物品种的研发力度。扶持 2-3

个大型育繁推一体化种业企业，建立**3-4**个育繁推种业产业化联合体。“漂”字号良种年推广面积在我市占比提高到**70%**以上，累计推广面积达**1500**万亩以上，全市农作物品种更新换代**1**次，良种覆盖率达到**99%**以上，种业在农业增产增效中的贡献率提高到**60%**以上。全市种业企业转型升级步伐加快，市场竞争力明显提高。

二、主要任务

（一）加大适配“漂”字号新品种研发力度

1. **组建育种联盟**。建立以种业龙头企业为主体、科研团队为支撑、首席专家为导向、多企业参与为基础的联合科研攻关模式，重点围绕小麦、玉米、花生、小辣椒、食用菌等优势农作物，选育高产稳产、多抗广适、优质高效新品种。加快抗赤霉病条锈病小麦、籽粒易机收广适型玉米、高油高油酸花生、高油高蛋白大豆、优质特色果蔬等新品质、新品种的创新培育。

2. **加强“科企”合作**。支持市农科院与金国种业等种业企业签订科研合作合同，围绕种业的优质小麦、高油酸花生等“卡脖子”技术难题开展攻关，共同承担市重大科技攻关项目，申报省、国家科技攻关或种子工程项目，逐步走出科企合作商业化育种之路。科研院所帮助企业培养人才，提供设备和技术服务，选派专家进驻企业的育种基地和实验室工作

3. **加强作物种质资源普查和中短期库建设**。按照国家、省有关要求，高质量完成我市作物种质资源普查上报工作，对市

农科院农作物种质资源短期库和金围种业短期库进行改扩建，增加库容量，争取进入国家、省建库名单，成为豫中南种质资源保存利用中心，为创新育种奠定基础。

（二）提高生产供种能力

4. 加强良种基地建设。研究制定良种基地建设标准，提升良种基地标准化水平。

5. 支持种业企业建设稳定的繁制种基地。支持企业承担良种繁育、原原种扩繁等农业基本建设项目，高标准良田建设项目优先覆盖种业企业繁制种基地。支持种业企业在良繁基地领办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合作联社，优先扶持种子专业生产合作社。

6. 强化院企合作。支持种子销售企业和市农科院联合，发挥合作优势，形成合力，提高我市自主研发的“漯”字号系列品种良种繁育率。

7. 提升信息化程度。搭建良种现场集中展示、网上展示、网上交易平台。加强农作物种业信息服务平台建设，推进物联网技术应用，加大种业企业“漯”字号品种、品牌宣传力度。

8. 帮助种业企业开拓省内外市场。支持有能力的企业在省内建立营销配送中心和直营直销网络，充分发挥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技术支撑作用，为种业企业开展新品种试验和推广提供支持。引导种业企业加强国际国内合作交流，支持种业企业参加各类涉种展览展销活动，举办“漯”字新品种展示观摩会。

9. 扶持种业企业做大做强。支持建立种业联合体，扶持培

育一批育繁推一体化种业龙头企业，开展标准化生产、商品化供种。引导社会资本进入种子产业，鼓励大型优势供种企业整合资源，培育具有核心竞争力的育繁推一体化龙头企业。

10. 建立良种应急预警机制。做好救灾备荒储备种子响应准备，制定应急供种预案。

(三) 加快品种更新换代

11. 创新品种展示推广机制，加大“漯”字良种推广力度。发挥企业在品种示范推广中的主体作用，大力开展新品种示范推广基地建设，逐步建立农业部门搭台、企业展示、专家讲座、农民受益的新品种示范推广体系。

12. 强化优良品种及其配套生产管理技术的推广。市农科院及有关技术推广部门积极研究新品种配套栽培技术，制定漯河市地方标准，良种良法配套，更好发挥新品种作用。

13. 健全配套良种推广政策。对我市选育出的适销对路“漯”字新品种优先纳入良种补贴推介品种目录，享受已有的政策补助，并在乡村振兴基金等有关项目资金中设立新品种、新技术推广专用经费，逐步扩大我市“漯”字品牌良种在“五级订单”中的影响力。

(四) 强化市场监管

14. 强化种业知识产权保护。着力抓好法律法规建设，根据国家出台植物新品种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加快完善配套我市相关规章制度，确保有法可依；强化品种权授权保护，强化侵权

纠纷案件处理，推进严保护、大保护、快保护。

15. 严格品种管理。严管品种试验，减少同质化品种。严格处理违规登记行为，有效解决“仿种子”问题。

16. 加强种子和种畜禽监管。突出关键时间、关键环节、关键品种，唱好种子监管“四季歌”。严把基地关，严厉打击抢购套购、非法生产转基因种子等行为；严把企业关，规范企业生产经营行为，重点检查抽查投诉举报多的问题企业；严把市场关，在用种关键时期，严查种子市场，确保生产用种安全。统筹抓好种畜禽监管。

17. 加大种业执法力度。健全执法协作机制，提高执法实效。严查违法案件，发现一起、查处一起。

（五）强化种业发展政策资金支持

18. 加大财政资金对科研支持力度。财政资金要重点对开展种质资源收集、保存、基因资源挖掘、育种核心理论和技术研究的基础性公益性种业研究机构的支持，为种业发展储备基础性资料和技术。

19. 强化育种创新奖励。对本市注册机构选育的新品种通过国家级审定（登记）和省级审定品种的分别给予**20**万元、**10**万元奖励。

20. 强化国家救灾备荒种子储备保障。对承担并完成国家救灾备荒种子储备任务的种子企业每年给予补助资金**20**万元。

21. 加强种质资源库资金支持力度。对我市获得国家和省

立项建设的种质资源库予以资金支持，常年运转经费，纳入建设单位财政预算。

22. 探索实施推广后补助。对“漂”字号的推广实行后补助，按照上年度有关部门统计面积，给予育种单位每亩 1 元的财政补助。

23. 落实种业企业税收等优惠政策。对符合规定条件的种业龙头骨干企业在信贷、融资、税收等方面享受科技创新型企业的优惠政策。对符合条件的“育繁推一体化”种子企业的种子生产经营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对符合条件的企业兼并重组涉及的资产评估增值、债务重组收益、土地房屋权属转移等，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落实税收优惠政策。社会力量对农业科技机构和高等院校种业科技开发的捐赠支出符合条件的，可按规定比例从应纳税额中扣除。

24. 建立金融支持机制。金融部门要鼓励引导银行、保险等单位，支持种子企业搞好基础设施建设、技术更新改造及风险防范等工作，切实解决企业贷款难、融资难、投保难等问题。逐步建立政府支持、企业参与、商业化运作的种业风险分散机制。农业发展银行应加大政策性金融支持力度，逐步提高中长期贷款的规模和比重。健全完善种子生产收储政策，鼓励引导相关金融机构特别是政策性银行，进一步加大对种子收储信贷的支持力度。扩大种业企业有效担保物范围，方便企业获得抵押贷款。鼓励农业信贷担保公司等政策性融资担保公司积极为

种业企业提供贷款担保服务。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县区和有关部门要加强对良种繁育推工作的组织领导，结合各自实际，认真抓好组织实施，确保取得实效。

（二）加强队伍建设。一是大力引进高层次种业领军人才。以我市当前种业发展和学科建设急需紧缺人才为重点，进一步加大对国内高层次种业领军人才的引进力度，通过优化人才引进方案，畅通来漯创业“绿色通道”，提供工作、生活便捷服务等“灵活”举措，解决引进人后顾之忧，不断增强漯河对人才的吸引力、亲和力，确保人才引得进、留得住。二是下大力气培养现有种业人才。建立种业企业负责人培训制度，聚焦现代企业管理理念和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对我市种企董事长、总经理进行有计划、有目标的培训，形成种业高端管理人才集群。支持高校、科研院所设立相关专业学科，定向培养种业高层次急需专业人才，对培养机构给予专项经费支持。三是落实种业人才发展改革政策。加强兼职研发人员的人事管理、薪酬管理等制度创新，鼓励种业创新人才在企业与科研院所、高等院校之间合理流动。支持鼓励国内外高层次种业人才向种企流动，对种企引进的顶尖人才、领军人才和拔尖人才，给予企业奖励。四是优化人才激励机制。遵循人才成长规律，优化科研项目申报、经费使用等管理，破除人才评价中简单以品种审定、

发表论文、承担项目数量等“硬性”指标对种业人员进行绩效认定的观念，营造鼓励创新、容忍失败的外部环境。

（三）大力提高机械化水平。加快抗倒伏、脱粒性好、适机械化的农作物新品种筛选与示范推广。加快土地经营权市场化流转，增加基出设施的投入，提高土地的集约化、规模化程度。加快农机研发投入，加快粮食生产农艺和机械设备融合、改造。

（四）加强环境保护。推广节水灌溉和绿色栽培模式，继续开展农作物绿色高质高效创建，建立完善粉碎还田、秸秆回收等扶持政策，重点以推广秸秆机械化还田为主，以秸秆基料化、能源化、饲料化、原料化、肥料化离田“五化”利用为辅。切实做好水资源保护、农药化肥减施和废弃物综合利用。

有关说明

1、“漯”字良种是指：在漯河境内注册的企业或科研院所选育出的优良农作物新品种。

2、《意见（草案）》中的主要任务 1、2、3、4、5、6、7、8、9、10、11、12、13、14、15、16、17、18、23、24 为具体要求及工作职责。

3、关于“第 3 加强作物种质资源普查和中短期库建设。按照国家、省有关要求，高质量完成我市作物种质资源普查上报工作，对市农科院农作物种质资源短期库和金囤种业短期库进行改扩建。”依据为《漯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漯河市农业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实施方案的通知》（漯政办〔2021〕11 号）中提到“（四）完善基础设施，健全保护网络。在市农科院农作物种质资源短期库和金囤种业短期库基础上，进一步扩大建设规模，增加库容量，提升保存能力。”

4、关于“第 19 强化育种创新奖励。对本市注册机构选育的新品种通过国家级审定（登记）和省级审定品种的分别给予 20 万元、10 万元奖励。”依据为《深入学习贯彻 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三十条措施》和《关于印发漯河市支持小麦联合体建设推进“三链同构”若干措施的通知》中关于“对市内选育的新品种通过国家级、省级品种

审定的粮食作物分别给予**20**万元、**10**万元奖励”，进行了奖励作物范围上的扩充。

5、关于“**第 20** 强化国家救灾备荒种子储备保障。对承担并完成国家救灾备荒种子储备任务的种子企业每年给予补助资金**20**万元。”依据为例如我市龙头种企、河南省农业产业化省级龙头企业金囤种业，连续**6**年承担并完成国家救灾备荒种子储备任务，每年产生费用约**20**万元，国家没有给予补助，给予承担任务的企业一定补助，有助于企业发展。

6、关于“**第 21** 加强种质资源库资金支持力度。”截至目前，我市共有**2**个种子资源库通过了省级认定，为漯河市农科院种质资源保护单位和舞阳县食用菌种质资源保护单位。